

戴高乐主义与大資本

亨利·克劳德著

(内部读物)



世界知識出版社

戴高乐主义与大資本

亨利·克劳德著

李元明 林立譯

(内部讀物)

世界知識出版社

Henri Claude
GAULLISME ET GRAND CAPITAL
Éditions Sociales, Paris, 1960
根据巴黎社会出版社1960年版译出

• 内部读物 •

戴高乐主义与大资本

〔法〕亨利·克劳德著
李元明 林 立译

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

(北京后圆恩寺3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登记证字第101号
中国人大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定价 0.65元

1963年6月第一版 1963年6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张 5 $\frac{3}{8}$ · 字数 120 000
统一书号 4003·112

目 錄

序言.....	1
---------	---

第一部分 政治設施

第一章 个人专权制度.....	3
第二章 大銀行的政府.....	12
家族关系.....	13
顧問.....	16
政府.....	20
委員会.....	26
其他機構.....	29
第三章 戴高乐宪法和垄断資本.....	33
戴高乐宪法是資产阶级統治集团思想和願望的忠实反映	33
戴高乐宪法的客觀因素是法国帝国主义制度的危机和国家壟斷 資本主义的发展	40

第二部分 政 策

第四章 先驅者.....	50
第五章 戴高乐政府上台以后.....	72
为金融資本的欧非共同体政策服务的戴高乐主义	72
法国資本主义与德国資本主义的新“合作”：巴黎一波恩軸心	85
戴高乐政权和非洲人民.....	99
黑非洲和共同体	101
阿尔及利亚問題	105

同苏联的关系和国际局势的緩和………	113
法国同其他资本主义国家的关系、法帝国主义追随美帝国主义 的政策 … … … …	116
經濟政策 … … … …	124
总的結論和对批判的批判……………	154

序　　言

1958年的五月事件、第四共和国的終結以及現行政治制度的出現，向所有的法国人提出了許多問題。他們很想了解戴高乐主义的前景如何，他們国家的前途如何。

第一类問題是新制度的政治和社会內容以及戴高乐将军所扮演的特殊角色：当前的共和国总统是像他自己所宣称的那样是一个各阶级之間的仲裁者呢？还是一个阶级的工具呢？戴高乐政权的阶级內容和意义是什么？目前这个制度仅仅是个简单的历史偶然事件呢？还是有着更深邃的原因并且是现代资本主义总趋势的产物呢？

第二类問題是产生新制度的历史原因和它的前景：第四共和国为什么会崩溃？戴高乐政权是怎样建立起来的？这个政权有哪些矛盾？这些矛盾将会把它导致何处？在法国实现民主制度的可能性如何？需要些什么条件？

在本书中，我們仅限于回答一些或者简单扼要地答复一下有关新制度的阶级內容問題。至于第二类問題，我們准备在另一本书里加以闡明。

我们认为先把这一点弄清楚是很有必要的，因为人們在理解戴高乐主义时可能犯两种相互对立的錯誤。由于戴高乐主义只是在1958年阿尔及尔发生了五月事件以后才上台的，有些人就可能把戴高乐主义简单地看作是这个事件的产物，因而給它归結成一种偶然的和意外的性质，从而认为戴高乐主义的消失必然会像它产生时一样容易。另一个錯誤則相反地认为，戴高

乐主义是不可避免的，并且认为它（或者另一种类似的制度）是历史的必然产物。从这点出发，就会否认在法国建立民主制度的可能性和机会。本书論述的重点在于糾正第一种錯誤的看法。

第一部分 政治設施

第一章 个人專权制度

1959年7月，法国一家資产阶级报纸写道：“无论在作决定的爱丽舍宫那里，在负责行政和管理任务的政府那里以及在行政管理机构那里，还是在幕后策划和蒙蔽舆论的‘小貴族們’^①那里，或者在多数党操纵的国民議会那里，戴高乐主义到处都获得了胜利。”^②

然而，戴高乐主义究竟是什么呢？

这就是1958年在法国已經建立起来的制度，我們不可能有别的称呼。目前这个制度的支持者所慣用的第五共和国这个概念，絲毫也不能說明問題。戴高乐主义体现了一种思想体系、一个宪法、一个人。这三位是一体的，不能分隔；然而后者却起着主要作用，因为沒有戴高乐，戴高乐主义就无从說起。

从目前的活动来看，这个制度的性质已經不是議会民主制了，尽管它还不是法西斯主义。这个制度的实质在于保証实现戴高乐的权力。这是一种个人专权的制度。

这个制度在政治上和法律上有三个支柱：即1958年9月28日的带有全民表决性质的公民投票和1958年10月4日生效的宪法条文以及一个无条件服从戴高乐将军的政党，即操纵議会多数

① 指政治地位不高但有实权的壟斷資本代理人。——譯者

② 《世界报》，1959年7月22日。

的保卫新共和联盟。

1958年9月28日，政府号召全体法国人民对宪法草案表示态度。当局称此为公民投票。事实上，投票者并没有对提出来的宪法条文表示态度，而只是对戴高乐在当时特殊政治形势下负责国家事务的领导表示赞同与否。这是一场用公民投票来作掩护的全民表决。同年10月在大选的名义下又举行了一次类似的全民表决，当时选民们投了保卫新共和联盟的票，但是，这次投票也并不是为了表示是否拥护这个政党的纲领。道理很简单，这个政党根本没有提出过任何纲领，选民投这个政党的票，仍然是为了表示赞同戴高乐。

在这以后，范围缩小了的选举团按照新宪法的条文把戴高乐推上了总统的宝座，这也只不过是一种形式罢了。因为十分明显，戴高乐赖以攫取总统大权的不是这场总统选举，而是9月28日的公民投票。正是这场全民表决性质的公民投票，才使戴高乐能够在议会之外的新宪法范围内扮演一个享有特权的角色。

另一方面，正像人们所指出的，1958年的宪法是为戴高乐而制定的，并且还是由他自己来制定的。这个宪法大大地扩大了共和国总统的权力，并且赋予行政权较之立法权要高得多的地位，从而使戴高乐在统治法国时，实际上不受任何监督。“戴高乐共和国的决定要素只是而且也只能是共和国总统。从法兰西共和国总统同时也就是法兰西共同体的总统来看，这一点就令人确信不疑。”^①一点也不错，如果说在共和国和“法非共同体”中国家元首的权力在法律上有所区别的話，那末“实际上两者之间是相互影响的。因为，共同体受着极端的总统制的统治^②，

① 雷蒙·阿隆：“永不变和不断变迁的”，第199页。

② 事实上，共同体的部长们并不对共同体的参议院负责，而是“总统的传声筒和执行代理人”。

在这里，国家元首几乎独揽决定一切的大权，他既是立法机构又是政府。这些巨大的特权显然大大加强了他在共和国的地位……我們不应当忘記这样一个事实：共同体的总统首先是在外交事务和經濟事务方面可以发出不經部长签署而作出的决定，采取对政府和議会都具有强制性的重大措施。”^① 1958年12月19日所頒布的各项指令，则更进一步加强了共同体各个机构的专制性。

但是，仅仅就法兰西共和国以內的范围來說，宪法所賦予戴高乐的职权就已經和君主的权力不相上下了，并且已經有人把第五共和国和路易·菲利浦的君主制度同等齐觀起来。^② 事实上，“我們可以”把共和国总统“比作一世紀以前君主立宪制下的国王，或者比作波拿巴共和国总统亲王^③。他的任期是七年，除了对历史負責外，他不对任何人負責，除非犯了叛国罪，最高法院才有权对他加以审問。他享有任命总理之权，享有单独一人就可以决定解散国民議会，并把議会通过的法案提交全民表决之权，以及享有頒布特赦的大权，他还有权进行談判和批准一切條約，同时，他还似乎有全权締結軍事协定，而且无須經由議会批准。在非常时期^④，他拥有一切权力并且由他本人决定僭居类似羅馬时代的狄克推多^⑤的地位。”^⑥

① 莫里斯·杜韋惹：《第五共和国的政治設施》。《法蘭西政法学报》，1959年3月号，第110頁。

② “归根到底，第五共和国具有奥尔良主义的一切特点。在某些方面，这正是加强了的奥尔良主义，因为国家元首还拥有当年路易·菲利浦所沒有的兩种特权：提付全民表决和在共同体方面拥有的权力”。莫里斯·杜韋惹著。同上書，第109頁。

③ 即路易·拿破崙。——譯者

④ 这里指的是宪法第十六条。

⑤ 雷蒙·阿隆：《永不变和不断变迁的》，第193頁。

1958年的宪法究竟提供了些什么条件使这种个人专权得以实现呢？这就是削弱议会的作用，使行政权完全脱离立法权的约束，并赋予行政权以超越地位。

共和国总统是由一个选举团选举产生的，因此他的选举再也不由议会决定。他有权任免总理，有权解散反对政府政策的议会。与此相反，议会的权力则被系统地削减了；由政府决定议事日程，政府拥有优先讨论它向议会提交法案的权利，国民议会的会议时间被缩短了，国民议会必须在七十天的期限内投票表决预算，如果超过这个期限，内阁会议就可以发布指令，颁布财政法规。只有在绝对多数而不是简单多数时才能够拒绝对政府的信任。“从今以后，政府方面为了使它交付议会的提案不致遭到否决，只要在该项提案问题上提出信任投票就万无一失了，因为国民议会只有在全体议员中联合了绝对多数的反对票才能把政府的提案否决掉：政府只要在议会中得到少数议员的支持，就不仅可以在法律上站住了脚，而且还可以借助于投信任票问题而占有一切治理政事的实际手段。”^⑦

此外，宪法还以规定行政和立法各有其独具的职权范围为借口，缩小了立法权的活动范围。“1958年以前，国民议会在各方面都有权制定法律。当年国民议会在制定一项法规时，它对政府行动先就作出了若干限制，因为按照宪法的原则，政府和行政机构的一切决定都不得超出法律规定限制的范围。既然政府的命令必须服从法律，因而也就必须服从议会。现在第五共和国宪法把这项所有的西方民主国家都予以遵守的规定增加廢

⑥ 狄克推多，古罗马（共和国时期）在非常情况下（战时或为了镇压人民起义），根据元老院的决议，被任命为执政官的人，在任期内掌握全权。

——译者

⑦ 莫里斯·杜章惹：“第五共和国的政治设施”。《法蘭西政法学报》，1959年3月号，第118页。

除，說得更确切些，就是第五共和國宪法大大削弱了這種規定的意義。从此以后，只有在宪法列举的某些方面的範圍內才能發揮作用，超过这个範圍，議會無权過問，而政府却可以通过采取各項立法措施享有行动上的充分自由。总之，今后國民議會的职权已被局限在十分狭窄的範圍之内。与此相反，政府則可以到处为所欲为。”^①

最后，宪法規定國會議員不得兼任部长职务从而在人們的心目中贬低了國民議會的作用。

把國民議會的作用降低到啞口演員的这种企图还发展到了这样的程度（这是这个制度的邏輯的必然），那就是1959年6月宪法委員會借口違反宪法拒絕同意：当政府成員在議會讲坛上发表声明之后，國會議員有就政府成員的声明进行表决的权利（这种表决純粹是表态性的，对政府不起什么影响）以及國會議員可以就简单“決議”进行討論和表决的权利，这种所謂简单“決議”就是國會議員和參議員希望政府在就某一特殊事項作出决定时加以考慮的一种文件。

此外，戴高乐还郑重地警告过國民議會不得企图扮演更为重要的角色。他在1958年10月24日举行的一次記者招待会上这样說道：“議會停止活动几个月之后，将重新恢复，但已不再是全权的了。如果不幸，未来的國民議會不愿适应分配給它扮演的角色，毫无疑问，共和国将再度陷入危机，而且任何人都难以想像它将产生什么結果，除非是在一段长时期內把議會制度根本鏟除。”^②

威胁是十分明显的，这也清楚地說明了戴高乐制度的本性

① 莫里斯·杜韋惹：《第五共和國政治設施》。《法蘭西政法学报》，1959年3月号，第119頁。

② 《世界報》，1958年10月25日。

和实质。戴高乐制度的建立主要是由于对工人阶级的恐惧，对人民的畏缩。对民主的严重的蹂躏也表现在共和国总统的选举方式、选举议员的选举法和加强参议院的作用上。^①

戴高乐宪法系统地加强了行政权力，削弱了立法权力，并且使后者从属于前者。诚然，宪法规定了政府必须向议会负责，而且在理论上也赋予国民议会以多数通过弹劾案或者是在一般性的政治辩论中拒绝对内阁总理的信任来推翻政府的权力。但是事实上，这些规定并没有实际意义，因为，一方面，政府可以用解散议会的威胁手段使执拗的议员就范，另一方面，而且是更为重要的一方面，1958年的选举是在反民主的选举法下进行的，这次选举排挤了劳动人民的代表，使唯戴高乐之命是听的保卫新共

① 莫里斯·杜章惹公正地指出，戴高乐制度的五个重要机构：共和国总统、政府、国民议会、参议院和宪法委员会，其中国民议会是唯一由全民直接普选产生的。总统由选举团产生，选举团包括：参议员、议员、省议员、市议员以及三万居民以上市镇的市议员所选出的代表，即“保守的”乡村市镇所构成的多数。在两千人口以下的市镇有一千六百万法国人可以选出三万九千名选举总统的代表，在两千人口以上的市镇有两千七百万法国人却只能选出三万三千五百名代表。

参议员选举团的组成更不平等。一千五百人以下的市镇占有参议员选举团的百分之五十三，并在共和国总统选举团中占有百分之五十一。同1946年的宪法相比，戴高乐宪法却加强了参议院的作用。参议院“起着凡尔赛人在1875年赋予它的这一作用：牵制国民议会所体现的普选意志”。

就这样，通过对宪法的修改，参议院具有与国民议会同等的权力。“生活在一千五百人以下的市镇的三分之一的法国人实际上能够左右对宪法的任何修改”（莫里斯·杜章惹：《第五共和国的政治设施》。《法兰西政法学报》，第130页）。

这种在各项选举中对城市工人阶级代表权的剥夺也表现在唯一属于普选的议员选举中。为1958年10月国民议会的选举而制定的选举法，使在第一轮选举中仅得到三百六十万三千九百五十八张票的保卫新共和联盟获得了二百个席位，而得到三百八十八万二千二百零四张票的共产党却仅获得了十个席位。

和聯盟的代表選入議會，構成了議會的多數。1959年7月保卫新共和聯盟總書記夏朗東這樣宣稱道：“我們為將軍服務，雖然他並不直接指揮我們。我們是將軍的工具，但是將軍並不是我們的工具。”^①在另一項聲明里，他又宣稱：“戴高樂將軍是我們的幕後領袖。我們所處的地位有些像地下工作人員的地位，地下工作人員必須無條件地服從他們的軍事領袖，然而如果事情進行得不妙，軍事領袖就可以矢口否認他和我們有關係。”

但是，一個制度究竟如何實踐要比紙上的條文更能說明問題。宪法條文怎麼規定是一回事，如何運用這些條文則又是另一回事，在評價一個制度時，後者却具有決定性的意義。當初第三共和國怎樣運用1875年的君主宪法，我們早已見識過了。如今在戴高樂擔任總統的情況下，這種運用更進一步地加強了共和國總統的作用，削弱了國民議會的作用。

戴高樂政權是由全民表決產生的，因此新制度一出現時，戴高樂就立即有恃無恐地運用各項政治措施，來為他自己提供一切可能性，以便對國家進行個人統治。一個法學家這樣寫道：“國民議會第一屆會議剛一開幕，共和國總統就向議會提出了一項咨文。這種姿態是十分耐人尋味的；他打破了第三共和國和第四共和國的慣例……咨文上的語調更甚于此：國家元首向議會‘表示了他的信任’並且作了一系列的指示。總理這個人物也僅僅是個擺設而已；大家都知道米歇爾·德勃雷之所以蒙受戴高樂的青睞，其決定性原因是由於他的忠誠。事實上，德勃雷內閣是一個‘總統制內閣’。這一點，愛麗舍宮發表公報宣布德勃雷組閣時在措辭上十分明顯地表露出來：‘……戴高樂將軍已經責成米歇爾·德勃雷先生并向他提出有關組閣的建議……米歇

① 《對蘭斯市保卫新共和聯盟幹部的講話》。《世界報》，1959年7月21日。

尔·德勃雷先生已經將他在一般政策方面的觀點以及內閣組成后全体閣員的名单提請戴高乐将军批准’。这个文件的每一句话、每一个字都可以叫人看出它出自国家元首的手笔。在这里，对宪法的解釋显然是由一切服从总统意志为出发点的。总理采取些什么政策必須經由共和国总统批准，总统对每一个部长人选都具有最后决定权……。

“在同一个意义上，戴高乐决定让各个国务秘书参加内閣會議；这种决定表明了戴高乐企图使由他担任主席的这个机构成为政府的活动中心，因为这样以来内閣的作用大为降低，它仅仅为會議作准备工作而已。在内閣會議上，总统的意旨高于一切；1958年6月到12月，政府的一切活动实践^①并没有过任何改变。法国目前正受着戴高乐将军的个人統治。”^②

以上这段話，是一个拥护必須具有民主精神的总统制的法学家在1959年初說的”值得重視的是它指出了目前这个制度一开始就是以个人专权制度出現的。这是关于戴高乐制度的唯一恰当的定义。有时有人把这种制度称之为“事实上的总统制”，这是借助于术语，更确切地说，借助于法律虚构来掩饰这个制度的政治实质。实际上也是招认了个人专权的事实，因为1958年的宪法条文并没有从法律上确立真正的总统制。而戴高乐制度的活动却越来越証实了这个个人专权的事实。

共和国总统的地位在削弱内閣总理的权力下，更显得重要。内閣总理只能处理一些次要的问题，而像对外政策，共同体和阿尔及利亚等重大問題都由国家元首决定。在正常情况下属于内閣的权力已轉移到戴高乐担任主席的几个“专门會議”：已經設

① 即戴高乐上台后到戴高乐被选为总统前的一个阶段。——譯者

② 英里斯·杜韋惹：《第五共和国的政治設施》。《法蘭西政法報》，第112—113頁。

立的这种机构有1960年2月底成立的“阿尔及利亚事务委员会”，该委员会仅由三个部长组成；另外还有1960年3月成立的“农业事务委员会”和“外交事务委员会”，后者以戴高乐为主席，成员有总理、外交部长、总统府秘书长和外交部秘书长。尽管议会的权力已大大地被限制，但仍不断地被剥夺。1960年2月戴高乐授权可以在十四个个月内不受议会任何形式的监督而颁发有关阿尔及利亚问题的任何命令，甚至于制定法案。然而这些权力并不像过去法案所规定的那样，转交给政府首脑，即德勃雷，而是转交给国家元首，即戴高乐本人。当国家元首拒绝了多数议员在合法程序下提出召集议会紧急会议的要求时，那些曾于1960年2月4日^①同意授予戴高乐特权的政党领袖和议员们还有什么理由表示惊奇呢？必须知道，戴高乐的拒绝是这个制度的逻辑演变的必然结果，在这个制度里，独揽大权的国家元首高高处于国民议会和社会舆论之上。这一点已经由1960年4月17日的法令进一步加以肯定。这个法令剥夺了议会宣布“紧急状态”的权力，而政府则有权在十二天内宣布“紧急状态”，并在“紧急状态”宣布后，可以任命一切它认为合适的人员，将有碍于它行动的任何人驱逐出境，下令封闭集会场所，控制一切性质的报刊和出版物，并将平时由民事法庭审理的轻罪案件罪犯交付军事法庭审判。

这就是目前统治法国人民的制度在政治上的主要标志。

现在让我们再来看一看，哪些势力是这个制度的经济和社会支柱呢？

① 指国民议会特别会议根据德勃雷内阁的要求而授予政府“特别权力”的法案。这个法案使政府在“维持秩序、保卫国家和在阿尔及利亚进行绥靖和施政”的借口下有权根据戴高乐宪法第三十八条用颁布命令的方式越过议会采取“必要措施”。——译者

第二章 大銀行的政府

任何一个反民主的制度总是害怕被人揭穿它的真面目。戴高乐本人以及所有资产阶级的报刊将戴高乐描绘成“超政党”的人物，或者用戴高乐分子所惯用的术语来说，戴高乐是“超集团的”，这就是说，戴高乐超乎构成整个民族的各社会阶级之上。根据这种胡言乱语，似乎只有民族的利益才是戴高乐一切活动的唯一指南。1959年1月8日，共和国的新总统把新制度说成是赋予法国的“意外的机会”，它使法国“从疑惑、分裂、屈辱中解脱出来……，使共同利益处于一切特殊利益和各种偏见之上”。社会党对传播这种无稽之谈起了很大的作用。1958年12月22日，当戴高乐被选为共和国总统之后，《人民报》这样写道：“重大的结果表明，虽然在立法选举活动中出现了各种各样舞弊行为，但是，对于法国政治舆论界来说，戴高乐将军的名字高居于各个政党之上。他今后所要完成的任务也正是这样。”

一年之后，摩勒更露骨地说：“我坚信，戴高乐将军一定会继续发挥这个伟大的独立自主，从而使他变得强大而有力，而且我还坚信，他不会为了替特殊集团利益服务而去损害整体的利益。”^①

关于戴高乐是超阶级人物的这种胡言乱语构成了个人专权制度的主要思想支柱。

对这个问题应如何去理解呢？

^① 見1959年11月5日《人民报》社論。